

# 設計中的女性： 愛莉絲·德沃芙與室內設計專業之浮現

殷寶寧

真理大學通識教育學院助理教授

ning@mail.au.edu.tw

## 摘要

建築、空間設計的专业向來被視為是陽剛特質極強、幾乎為男性壟斷的領域。然而，在二十世紀初期，愛莉絲·德沃芙(Elise de Wolfe, 1865-1950)女士卻是影響「室內設計」(interior design)「專業化」進展之關鍵人物。

十九世紀末，隨著現代主義建築的發展，現代化住宅設計大量出現，延續「男主外女主內」之性別分工架構，住宅內部細節的「裝飾」(decoration)、「布置」(decorating)等工作，順理成章地被視為「女性的工作」。但德沃芙女士藉由提出生活風格概念，主張住屋代表居住者品味的訴求，將室內設計工作獨立，脫離了建築與室內裝潢領域，在都市新興中產階級企圖以住宅室內設計風格，建立個人品味的需求下，促成了現代室內設計專業的逐漸成形。

20 世紀後半，女性主義理論的發展，促成許多學科紛紛重新檢討女性在其專業領域的處境與狀態，史學家也開始重新書寫、或再次定義專業身分認同的問題，提出既有專業論述不自覺之性別盲目(gender blindness)與男性中心(male-centered)的批判，企圖建構出不同歷史詮釋與觀看視角的專業理論與論述。

本研究企圖從設計史發展的角度，以愛莉絲·德沃芙個人的生命史(life history)，及其所處的歷史社會文化脈絡，來深入挖掘此一專業化演變之歷程，以重新審視室內設計史的歷史論述及其性別意涵。

關鍵字：性別與設計、愛莉絲·德沃芙、設計史、室內設計、女性主義

論文引用：殷寶寧 (2009)。設計中的女性：愛莉絲·德沃芙與室內設計專業之浮現。《設計學報》，14(1)，1-18。

## 一、前言

「設計」(design)一詞指涉含括了時尚、軟體、資訊、家居產品等，與人類日常生活相關的各個層面。牛津英語辭典對「設計」一詞的定義有兩個部分，其一指藝術作品的構成元素，及對這些元素有意識的排列組合。其次，則是指物品的最終形式，如一張草圖或模型，而能指導人們最終完成作品的說明。亦即，「設計」此一廣泛而多樣的藝術活動，或以材料與造型運用的表意作用，或物質化為實際成品以呈現設計者的理念。設計作為一種論述，含括了自然科學、工程、心理學、藝術，社會政策等不同面向。

然而，具現代概念之設計活動與設計專業的出現，事實上，與資本主義商品創造之生產方式密不可分，這使得「設計」必然處於一個追求利潤的商品創造、生產和交換的過程。

以此角度看性別與設計的關係，一方面，從設計參與者的角色來看，女性在「設計」中的參與，一直是被忽略的。在父權制的框架下，稀少而有限的歷史記錄裡，女性形象大致是以兩種方式呈現，一種是依據其性別特徵，作為女性產品的設計者，而與資本主義生產邏輯之廣大使用者區隔開來；另一種便是記錄在丈夫、愛人、父親或兄弟名下(Buckley, 1999, p. 109)。另一方面，設計專業論述將「女性」視為一個概念範疇，不斷地藉此來建構與再生產關於男性與女性特質，並以此來組織女人的時間、工作、技術，居住空間，以及自我和他人等概念(Goodall, 1991)。

建築、空間設計的專業，向來被視為陽剛特質極強、幾乎為男性所壟斷的領域，但在二十世紀初期，愛莉絲·德沃芙(Elise de Wolfe, 1865-1950)女士，卻是促成「室內設計」(interior design)得以成為一個「專業」的關鍵性人物。由於建築與空間設計專業的歷史書寫與作品分析，多以男性成員佔有支配性論述的地位；即使相對而言，「室內設計」領域女性專業者佔了極大的比例，但女性對室內設計史的發展貢獻卻是不被認可的。例如，美國學者曾經針對五本重要的室內設計史教科書進行分析，剖析其中隱藏的性別歧視與偏見(Turpin, 2001)。

20 世紀後半，因女性主義運動與女性主義理論的成長與發展，許多學科紛紛開始重新檢討女性在其專業領域的處境與狀態，史學家也開始重新書寫、或再次定義專業身分認同的問題，提出既有專業論述不自覺之性別盲目(gender blindness)與男性中心(male-centered)的批判，企圖建構出不同歷史詮釋與觀看視角的專業理論與論述。然而，女性主義相關之理論觀點，對各個專業領域產生的影響，在室內設計及其專業史卻未有太大衝擊。這樣的現象，不僅讓許多在室內設計發展史中曾扮演重要角色的女性歷史人物及其專業實踐，對歷史論述的重要影響未被正視，也讓男性建築師發展模式，持續主導由大量女性專業者構成之室內設計史的進展型態。

女性設計者的作為難以被討論，部分原因來自於資料不足。歷史性地來說，讓學生或從業者對執業生涯的想像有限，缺乏具歷史深度的敘事(historic narrative)，讓室內設計更被當成僅僅是「裝飾」的行業，不承認其專業性及其發展。

英國社會女性主義學者席拉·蘿柏特(Sheila Rowbotham)曾經從女性歷史被隱匿於歷史中的角度，強調「女性意識」(female consciousness)的重要性：對大多數的女學生來說，缺乏對女性典範對象的認同與想像，將會阻礙她們建構「歷史性自我」(historical self-consciousness)，因為在受教育的過程中，看不到對其女性「自我的映照」(no reflection of self) (Rowbotham, 1987; Turpin, 2007, p. 2)。因此，對室內設計專業領域而言，如何重新架構起具專業自主性中的性別意識，從專業教育角度言，有其重要歷史意涵。

故本研究企圖從設計史發展的角度，以愛莉絲·德沃芙個人的生命史(life history)，及其所處的歷史社會文化脈絡，來深入挖掘此一專業化演變之歷程，以重新審視室內設計史的歷史論述及其性別意涵。

## 二、文獻回顧：室內設計專業中的女性身影

美國重要的藝術史家琳達·諾其琳(Linda Nochlin)1971 年的經典作品與提問〈為何沒有偉大的女性藝術家？〉，開創了藝術史領域的女性主義批判視角；事實上，該句提問，對（女性）藝術史評論、女性主義理論，甚至設計理論、設計史等領域，均產生極大的衝擊或迴響。因該文寫作的批判方式，係以

質疑「偉大藝術家」之論述何以成立，再反推回其中隱含的「假設」，早已隱匿了男性價值觀點，以及「偉大」(the great)此一向來在藝術史研究中，用以探討「天才」藝術家之研究範型，始終未被質疑過的論述盲點。影響所及，自然含括了深受藝術史研究方法影響的建築史等設計相關場域。其論點固然立基於美國 1960 年代末之第二波女性主義進展的理論脈絡，質疑既有歷史研究在單一白人男性的觀點下，對女性藝術家的系統性排除(systematic exclusion)；而藝術史長期以來執著於對創作者「天才」的探討方式，忽略對社會歷史情境的分析，則為其另一個批判的重點。此一切入與建築史學家丹妮絲·史考特(Denise Scott Brown)提出的建築史研究，慣常建構出「明星系統」(star system)的探討架構一致。丹妮絲並以她與丈夫羅伯·范裘利(Robert Venturi)等人共同出版的《向拉斯維加斯學習》一書為例<sup>1</sup>，指出女性建築師往往因職業生涯中的歧視與母職、婚育等角色的限制，許多女性多選擇與丈夫共同開業，但也可能因此，女性在建築作品的付出與貢獻，不是被忽略，便是被紀錄於丈夫名下，也因此在建業史論述與相關建築專業批評，將其扭曲地解釋為：「沒有優秀的女建築師」(Brown, 1989)。

丹妮絲的論點與「文化霸權」(cultural hegemony)概念一致。此一建築明星系統所架構出來的文化霸權，不僅對女性專業者產生系統性的排除，許多不同面向之建築實踐，也面臨了價值的扭曲—當人們以明星系統階層之架構，來評價建築師的作品及其實踐時，一方面，建築史與建築批評創造越多「明星」，導致其他不同的建築實踐之歷史意涵不知不覺中被貶抑，或在建築演進歷史中被抹除。而女性專業者除了長期面臨系統性排除的困境之外，因其母職角色等的設定與母性照顧等特質，其致力於小規模環境改造、或建築改良等專業實踐與貢獻，更容易因建築史研究霸權的歧視而消融於無形。故，延續女性主義批判的理論關注，各學科或專業領域莫不致力於挖掘女性人物的歷史實踐與生命歷程，企圖改變完全被男性生命經驗所主導、壟斷之歷史書寫與專業論述，重新建立歷史觀看視野與詮釋角度。放在建築與環境專業角度來說，不僅意圖挖掘女性專業者的實踐與貢獻，更企圖顛覆專業主流之明星系統論述霸權。此種學術努力在建築與廣義設計領域的發展出現較早，而在室內設計史研究場域較遲才出現。例如，美國知名已故建築史學家 Spiro Kostof 於 1977 年編著了《建築師》(Kostof, 1979)一書，歷史性地回溯「建築師」此一專業角色的浮現與變遷，其中由 Gwendolyn Wright 女士所寫的〈專業邊緣：美國建築中的女性〉(Wright, 1979)專文，清楚點出女性建築師當時在專業領域的處境與歷史脈絡。且亦尚未清楚分殊出「室內設計師」此一專業角色，遑論專論探討女性室內設計從業者。此外，由於學術資源與研究資訊的薄弱，女性設計者的資料集成，有個特別的取徑，是以舉辦展覽的方式，邀請女性從業者參與，並將其參展作品或相關論述集結成冊，累積為書面的出版品。

如蘇珊娜·妥蕊(Susana Torre)1977 年編寫的《美國建築的女性》(Torre, 1977)一書，記錄了當年紐約建築聯盟舉辦的展覽，討論女性如何以身為設計者、評論者、理論家等不同角色參與建築的實踐；並呈現了包括：Sophia Hayden、Julia Morgan、Mary Otis Stevens、Anne Griswold Tyng 等女性建築師的專業實踐，這本書為首次對美國女性建築師的專業實踐較完整的披露。而女性在從事「建築師」專業實踐的同時，相較於男性，似乎有更多元角色扮演的實事，是建築史性別研究中主要論點之一(殷寶寧, 1993)。例如另一個英國集體創作的作品，為取名「母體」(Matrix, 1984)之女性建築師專業團體，以類似於女性合作社自力造屋的概念，集結許多女性建築專業者，社區服務者、社會工作者等等，為英國女性提供建築營造服務的記錄過程，該書及此團體之集結，不僅極具有實驗性質，從建築設計實務發展來說，這個記錄本身便具有其獨特性，亦是當時萌芽之女性專業者性別意識的重要記錄。

與英國約莫同一時期，美國也出現兩本以合集的方式出版，以收集、梳理美國女性城市經驗各面向的經驗研究為主的《女人新空間》(Wekerle, Peterson, & Morley, 1980)、《女性與美國城市》(Stimpson et al., 1981)。前者以衣食住行各個層面，舉凡交通運輸、休閒、採買購物等勞動力再生產的性別角色，探

討女性生活空間的面向。後者以城市規劃史的觀察角度，討論歷時性之變遷。其中最引人廣泛討論的單篇論文，為女性主義建築史家、同時也是建築師的陶樂絲·海登(Dolores Hayden)女士的〈一個無性別歧視城市的可能性：對住屋、都市設計與人類行為的沈思〉(What would a non-sexual city be like: Speculations on housing, urban design and human work)。

海登女士該篇文章為探討女性與居住環境之相關專文中，首次出現了對住屋平面圖空間形式分析，延續其對美國住屋形式課題的關注，她後續以社會主義人類理想組織模式思維出發，試著提出打破單一家庭格局，提出公共廚房的想像，並在1982年，累積出版為引發建築專業領域突破性思考的專書《偉大家務革命：女性主義對美國家屋、鄰里與城市之設計史》(The Grand Domestic Revolution: A History of Feminist Designs for American Homes, Neighbourhoods and Cities)，記錄了美國歷史發展過程中，曾經短暫出現之社會主義的思維與居住空間形式。海登女士對家屋空間的分析，迄今依然為該領域中不可或缺之重要參考文獻。

相較於建築、城市規劃等研究領域，室內設計、設計史領域對女性設計者的專論，是較為推遲才出現的。1984年，依莎貝·安絲康(Isabelle Anscombe)的《女性的風格：1860年迄今設計中的女性》(Anscombe, 1984)一書，則可說是第一本有系統地揭示女性設計師專業角色的專書，該書從從手工藝運動切入，一方面探討女性對復興手工藝精神所扮演的角色，並且以較為廣泛的設計面向，涵括女性設計師在家具、室內與住宅設計的表現與努力等，包含：Margaret McDonald Mackintosh、Sonia Delaunay、Betty Joel等人，對現代住宅與家具等領域貢獻，均在其討論範圍中。

當英美兩地各自出現挖掘、探索女性設計者專業實踐之歷史呈現的專書後，以女性主義理論架構出較具有理論視野與分析的設計史研究專文才漸成形。如1986年英國設計史學者巴克蕾(Cheryl Buckley)寫的專文〈父權製造：邁向女性與設計的女性主義分析〉(Made in Patriarchy: Towards a Feminist Analysis of Women and Design)，主要從唯物論的女性主義角度切入，探討在父權制的資本主義社會運作下，女性身為設計者主體之專業角色實踐被歷史研究低估的課題；另一方面，女性卻被視為消費文化中的消費者與設計使用的客體，然而此一消費使用者卻是立基於女性在父權制社會中，被設定為家庭照顧與服務提供者之角色。換言之，「設計」被納入資本主義的商品大量生產與銷售的流程，如何讓商品透過「設計」，產生具市場經濟的「交換價值」(exchange value)，是要遠遠勝於女性以「使用價值」(use value)角度來進行設計實踐，更具有支配性的意識型態，女性身為設計者的經驗也因此被壓抑，無法取得任何論述的力量。故，要突破資本主義與父權制的「攜手合作」之封殺共謀，女性主義設計史家除了要解析女性何以被摒除於歷史文本外，更需辨明資本主義社會，「設計」實踐所具有之物質性面向與意識型態上的連結。

設計與意識型態上的批判性思考，影響所及，1989年，美國建築評論家愛倫裴莉·柏克萊(Ellen Perry Berkeley)女士所主編《建築：女人之地》(Berkeley, 1989)。該書收錄了從1975年以降，陸續發表對美國專業歷史上，探討幾位先驅女性在專業之事蹟與貢獻的論文，可謂為首次較為有系統地探討建築與規劃專業中，女性主義行動論與批評、建築專業教育與實務的歷史，以及女性在當前專業界地位等課題。包括美國幾位相當重要的女性建築師露意絲·塔特西爾(Louisa Tuthill)、茱莉雅·摩根(Julia Morgan)的生平事蹟，該書多篇文章不僅衍生許多引用與討論，亦在後續出版之多本選集中被收錄，其受到的重視與重要性亦不言可喻。

一直遲至1992年，室內設計史領域才出現紀錄當代美國女性室內設計的專書：《設計的女性：當代美國室內設計》(Russell, 1992)。根據學者特平指出，雖然該書作者為室內設計的從業者，並非史學家或理論研究者，使得該書內容較偏於敘述與紀錄，但以該書收集這些女性設計師作品的角度來說，已極具有參考價值(Turpin, 2007, p. 5)。

「室內設計史」論述推演與進展的遲緩，某個程度來自於該領域之專業度在歷史與理論研究的學術性，始終不被認可。在歷經前一階段研究多以專業者實踐與親身經驗的紀錄為主，1990 年代後，女性主義研究在建築、設計領域經歷了學術上的認識論轉型，受後現代主義、同志研究、酷兒理論、後殖民論述等理論的洗禮，論述觀點有了新的轉向；且呈現更進一步地挪用其他如社會與文化理論概念、或與之對話的企圖。

1994 年，學者麥克尼爾(McNeil, 1994)的研究指出，學術界對「室內設計」專業的發展未能出現嚴肅的學術討論，主要是「現代主義」(modernism)的議題，阻礙了研究者對室內裝修的學術興趣：從十九世紀維多利亞的家庭意識形態(family ideology)及公共與私人家庭領域(public and private spheres)的二分——此種劃分隱喻了現代主義所推崇的理性、公共、進步、啟蒙的價值係與男性、公眾性有所連結；而「室內設計」往往被視為是家中主婦處理家務、裝潢、布置、居家工作的延伸，連帶被視為：「專業性」程度較低，且與公眾生活、公共領域的活動無涉。由於，室內設計工作與女性和家務空間之私人領域緊密連結；且室內設計往往需採用大量的顏色、裝飾整理、家具與生活物件的採購等與女性消費行為高度連結等，上述所有環節均支撐了所謂的裝修、裝潢是極為女性化的活動，亦即間接表達室內設計是瑣碎的、不重要的活動。根據學者特平的觀點，麥克尼爾這篇文章企圖將室內設計的活動納入設計史學術研究的論述範圍，可謂為「室內設計」首次得到學術研究的關注(Turpin, 2007, p. 5)。

麥克尼爾點出「室內設計」在學術研究上不被重視的關鍵，在於與「現代主義」之間的張力；十年之後，另一位研究者魯希妲·海芬罕德(Hanvenhand, 2004)則同樣試圖從女性主義理論，及借用文化研究、後殖民理論等概念，來探討室內設計史的性別意涵，及其對室內設計領域之學術影響，例如其借用了非裔美籍研究者虎克絲(bell hooks, 1984)的概念，提出「邊緣觀點」(a view from the margin)的詮釋角度。

她的核心論點是，「室內設計」不被認可具有專業地位與學術價值，關鍵在於「室內設計」專業之性別(gender)意涵未被詳加檢視；而她所指涉的對立面，即為「室內設計」相對於「建築」的這一組意涵了強弱對比的關係。

「現代性」所代表的啟蒙意涵，使得「現代主義」架構潛藏一個二元對立的對應關係，而此一對立本身即意涵了強弱、優劣之分，如：男性 vs. 女性、公共 vs. 私人、理性 vs. 感性、陽剛 vs. 陰柔。「室內設計」對比於「建築」，如同女性對比於男性一樣，是屬於較陰柔、弱勢的一方。由於，室內設計著重於處理居家空間，而此一專業又高度與女性陰柔特質、女性活動及女性家居空間緊密相關，因此，種下了其專業處於弱勢地位之根本劣勢。女性從事室內設計，被視為理所當然之際，自然也被貼上了「非專業」的標籤。上述種種都造成室內設計之專業性要取得在知識、學術研究與歷史論述的正當性，更加的困難。

因此，女性從業者雖在室內設計專業有相當的數量，但既有的室內設計課程、介紹或歷史教科書均顯示，歷史學者並不太認可女性在該專業領域的貢獻，相較於「建築」，「室內設計」是個被拒斥的「他者」(other)：「相對於建築被視為男性的、理性與具原創的，『室內設計』被視為是女性化的、膚淺與虛有其表的(mimetic)。字裡行間的意思雖沒有明說，但其意甚明，即：建築是優於室內設計的」(Havenhand, 2004, p. 33)。

原本，室內設計領域在第一波女性主義追求「平等」與「雌雄同體」(androgyny)的假設前提下，關切於如何抹除兩性差異，並企求與「建築」專業得到同樣的待遇、設定相同的目標、一致的教育內容與專業認證等。這些思維模式係受到存在主義的影響，以追求「同一」(the same)為目標，但事實上，上述標準的設定是來自擁有權力定義價值的一方。因此，當「女性」、「陰柔」、「感性」等特質、不被視為與「理想」(the ideal)狀態一致時，均劃歸為「他者」。

魯希姐認為，「室內設計」專業因被視為高度「女性化」而導致「邊緣化」的主因，在於未能如其他同樣被視為女性天職的家政、護理等專業領域，詳加檢視其專業先天內蘊的性別化(gendered)意涵，唯有先意識到其陰柔化的劣勢，才可能改變此結構性的不平等現況，特別是在第二波婦女運動(the second-wave feminist movement)的衝擊以及包含解構、後現代主義等思維的影響下，均開始關注「差異」(difference)的意涵；即「室內設計」、「女性」雖是處於「邊緣」、「異己」的位置，但如何從邊緣找到抵抗力量，是為重要的策略(Havenhand, 2004, p. 34)。

除了以女性主義理論進行論述、分析與策略建構外，另一個研究軸線，則是致力於挖掘、重構女性從業者的歷史與文本，而英國設計史學者潘妮·史芭克(Penny Sparke)是為主要代表。

史芭克以撰寫多本英美世界作為設計史教科書的學術專書而聞名，其作品亦有中文譯本發行；近年來，研究旨趣轉向設計史之女性的探討，策劃許多主題設計展，同時亦集結出版多本女性主義與設計相關的專書。如 2003 年與布蘭達·馬丁(Martin & Sparke, 2003)共同編輯的 *Women's Place: Architecture and Design 1860-1960* 一書，便是延續前述之探討、以挖掘女性生活史之取徑，分別從女性生產者、設計者、業主、消費者與評論者等不同的角色，試圖拼湊出女性生命經驗開展於建築與室內設計場域的樣態，構成了此一深具前瞻性的專書。

該書極力建構建築與室內設計等空間領域與專業女性從業者之關連，提出一個重要論點，即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期，現代主義建築的發展歷程，都市生活與公共領域的浮現以及資本主義社會下，有薪勞動者(paid workers)與「專業者」(professionals)角色的形成，原本是將女性從家庭生活的私人領域解放出來的正面力量，即女性可以依其生物性別，在公共場域擁有「專業者」的身份與地位。然而，在前述專業文化霸權的歷史作用下，許多優秀女性專業者卻在現代主義建築發展的推演中，漸漸地被噤聲與隱匿了。重新找到女性專業者的歷史痕跡，自然也等於重新詮釋、理解了現代主義建築與空間史的意涵。

2004 年，史芭克更進一步聚焦於室內設計領域，提出以「認同」(identity)概念，並與蘇西·麥凱樂編集《室內設計與認同》(Sparke, 2004)一書，該書可說是史上第一本關注於室內設計專業領域的專書(Turpin, 2007, p. 8)。

這本書雖然同樣匯集並探討許多女性和室內設計間關連的個案，但史芭克提出之理論架構認為，室內設計者如何透過空間設計手法，展現個人的「身份」，以及如何透過空間的使用以形塑，並建構個人的「認同」。因此，物質文化與性別在該理論架構發展中，自然扮演了極重要的角色(Turpin, 2007, p. 8)；而史芭克對愛莉絲·德沃芙生命經驗之研究個案也收錄在這本選集裡。

2005-2006 年間，出現了幾本室內設計專業者之傳記式的研究著作；如：Francis Elkins, Dorothy Draper, Albert Hadley 等(Turpin, 2007, p. 8)；其中，也包括史芭克研究愛莉絲·德沃芙的專書。這些出版品雖已漸漸鋪陳出對室內設計專業的分析角度與觀點，然而，除了史芭克的研究較為成熟，有較明確的理論架構與分析方法外，其他作品仍處於相當初步的研究建構階段，說明了室內設計史的學術研究領域，還有長遠的發展空間。

簡要審視英語系國家有關女性與室內設計史研究之文獻，大致可歸結出一個初步的分析架構：本文關切之愛莉絲·德沃芙身處的時空背景，是女性從深居家中、到有薪勞動者的身份，走出家庭，取得專業身份的歷史轉折時期；此為解讀其空間實踐相當重要的脈絡線索；另一方面，該時期之歷史發展亦為現代主義建築漸拓展其論述霸權與全球影響力，以及建築師與室內設計者取得現代意涵之專業身份認可的階段；故在設計史中諸如愛莉絲·德沃芙之屬的女性專業工作者的空間實踐與發展、現代主義空間美學與性別社會關係演變等層面的探究，成為本研究關注的焦點。



*Elsie de Wolfe*

圖 1



圖 2

圖 1、2：具時尚感的愛莉絲·德沃芙，在當時總是可以引領服飾、裝扮、配件或風格的流行，亦曾被巴黎時尚圈讚譽為，世上最會穿衣服的人。

（圖片來源：圖 1：Elsie de Wolfe,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4715/14715-h/14715-h.htm>；

圖 2：[www.canadianinteriordesign.com/.../Elsie.htm](http://www.canadianinteriordesign.com/.../Elsie.htm)）

### 三、愛莉絲·德沃芙與室內設計專業之浮現歷程分析

本節簡要地描述德沃芙之生平，並分別從室內設計專業浮現當時的社會條件與現實的情境、德沃芙之設計主張對建構室內設計專業之意識形態的作用力量、及其如何在空間美學方面對維多利亞風格有所反動等三個面向，探討德沃芙之生命歷程與室內設計專業浮現的連結。

#### 3-1 愛莉絲·德沃芙生平概述

愛莉絲·德沃芙（December 20, 1865–July 12, 1950）原名艾拉·安德森（Ella Anderson），1865 年出生於紐約的蘇格蘭裔富裕家庭，當醫生的父親將她送回愛丁堡，一方面接受教育，同時也進入當時維多利亞女王(Queen Victorian)的宮廷社交圈。

1890 年，她的父親因沈溺於賭博，留下大批債務後去世。德沃芙未如當時社會價值所預期的走入婚姻以取得經濟來源，而選擇以舞台劇演員的工作來謀生<sup>2</sup>。在當時維多利亞時期（Victorian era），女性從事這樣的工作，特別是以其上流家世背景，咸認為是很不得體的職業。

德沃芙擔任女演員的生涯一直持續到四十歲左右，活躍於戲劇界的這段時期，她認識了從事舞台製作與經紀的優秀女性－依莉莎白·瑪柏瑞（Elisabeth Marbury），兩人形成親密而長期的伙伴關係。依莉莎白來自富裕的家庭，長期在紐約藝文界活動，有上流社會的社交圈，愛莉絲承接的室內設計工作，多半來自依莉莎白的引介與間接促成。特別是，當德沃芙重新裝修她與依莉莎白在紐約愛爾維廣場(Irving Place)的住所後，許多當時的社會名流、藝術家與知識份子經常到訪，因而見識到一個「經過室內設計」的空間，原來可以跟當時到處充斥、習以為常的維多利亞風格，展現出迥然不同的空間感受(Massey, 2001, pp. 126-127)，於是，名流們開始紛紛邀請德沃芙為其居家提供室內裝潢的意見，或委託她進行室內居家環境的設計工作。

依莉莎白的好友－建築師丹佛·懷特（Stanford White）因極為讚賞德沃芙的設計才華，於 1905 年，邀請她參與其建築設計案，執掌室內空間的設計工作。這不僅是德沃芙接受正式委託的第一個案子，對當時建築設計多委託由建築師直接負責室內裝修，或交由家具公司負責的作業慣例，也形成一種完全不同的操作模式(Sparke, 2003, p. 68)。

這棟位於紐約麥迪遜大道 120 號(120, Madison Avenue, New York City)，由懷特設計、興建於 1903 年的 Colony 俱樂部，是紐約第一個由女性創辦，且首次出現專供女性聚會使用的俱樂部。該俱樂部創辦人－佛羅倫絲·哈瑞森（Florence Jaffray Harrison）意圖模仿社會名流男士俱樂部的方式，創辦專屬女性的聚會空間，邀集其他富裕女性，包括：安·摩根（Anne Tracy Morgan）、伊麗莎白·瑪柏瑞等<sup>3</sup>，募集資金五十萬美金，委託懷特進行設計，建築年代為：1904-1908 年，建築風格採取美國「聯邦復興式」（Federal Revival style）。此家首次出現純女性使用的俱樂部，由德沃芙負責室內裝潢工作，不但是她個人首次接受正式委託的作品，開啟室內設計專業獨立於建築設計領域的先例，該俱樂部也因曾有過這段歷史，於 1966 年被紐約市列為地標建築，迄今完整保持室內裝潢的風格<sup>4</sup>。



圖 3



圖 4



圖 5

圖 3、4：愛莉絲設計作品在室內空間開始大量運用印花棉布等織品材質，以凸顯空間的整體氛圍。強調居家空間首重舒適，座椅多有扶手、靠背與軟墊，並且與窗簾、桌布、沙發形成整體感。主張打破維多利亞室內空間的厚重沈悶與陰暗，強調大面開窗、為室內引進大量光線，設置許多壁燈、運用鏡子反射等手法，均為增加室內的明亮、愉悅感。圖 5：以典雅簡潔的歷史主義風格來駁斥維多利亞風格的僵化、呆板與繁複、多餘的裝飾，線條簡單、用色明快，多為幾何或線性韻律，顛覆維多利亞式的浮誇雕琢，貼近現代主義簡潔風格的呈現。

（圖片資料來源：圖 3.4.5 均為 Elsie de Wolfe,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4715/14715-h/14715-h.htm>）

德沃芙第一個委託案可謂相當「成功」，從作品呈現角度而言，其設計概念不僅挑戰、並改變了當時以維多利亞式為主流的室內風格，儼然成為某種「創新」、「具時代性」的力量。實質面來說，該作品吸引了當時上流社會的高度關注，使得德沃芙成為當時上流社交圈熱門的室內設計者，也讓她維持近二十年穩定、順利的室內設計執業生涯。「在一次大戰前，德沃芙成為美國頂尖的室內設計者之一」（Sparke, 2003, p. 49）。她不僅將室內設計工作從原本在建築師、家具公司手中獨立出來，成為一項專業，也把僅是家中女主人進行居家裝飾的布置工作，轉變為需要依賴專業者給予意見、提供服務、收取費用的一項高度專業的服務工作。從這個角度來說，德沃芙的確可謂是促成室內設計專業化的第一人。

這個階段的德沃芙雖逐漸開啟其室內設計專業生涯的進展，但與此同時，她與依莉莎白、安摩根三人富裕、單身女性的生活方式，則是促成當時設計流行風潮的另一股重要力量。舉例來說，當時社會上流階級對古典法式風格的偏好，並將之視為流行與品味的象徵；德沃芙與依莉莎白雖是當時紐約社交圈

的重要人物，但德沃芙也非常喜歡巴黎，形成了幾乎一半時間停留在巴黎、一半在紐約的生活方式，同時她一面把當時巴黎的流行與生活方式帶回美國，強化其引領新的品味與文化風潮的身份。

六十歲時，德沃芙的生涯產生另一個轉變，嫁給一位外交家，而以外交官夫人身份，繼續風靡紐約與巴黎的社交圈。1950 年，德沃芙於自宅辭世，享年 85 歲。

### 3-2 室內設計專業浮現之社會歷史情境分析

德沃芙身處的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都市中產階級的浮現，維多利亞風格之盛行，與一次世界大戰後、1920 年代美國經濟不景氣等因素，為促使室內設計專業發展的歷史條件。

十九世紀維多利亞風格的出現與當時中產階級的浮現緊密相關。

十八世紀工業革命與都市化的結果，產生了大量中產階級(the middle class)。這些中產階級雖在財富方面能快速累積優勢；然而，相較於貴族階級，中產階級如何追求足以與貴族階級競逐之文化、藝術與美學偏好，以「品味」(taste)來證明、凸顯其非僅為財富暴發戶，為當時中產階級關切之課題。故仿擬貴族品味與風格成為晉身上流社會的速成方案，因此，對維多利亞風格的模仿照抄，儼然成為十九世紀英國社會中產階級的主流價值。

與此同時，在大西洋的彼端，大量前往美國大陸的移民，雖致力於打破階級區分、創造新社會關係，但將維多利亞風格帶到北美，則不啻於企圖藉此凸顯其文化與傳統價值的「正統」地位，以重新「創造」其新教徒傳統與歷史的文化意涵。

不僅在生活風格方面意圖複製貴族階級的品味，在家庭意識形態方面，塑造「母親為家中天使」、「家庭為男人的王國／城堡」，「男主外、女主內」等意念，則為另一個中產階級家庭奉為圭臬的核心價值，對主導中產階級家庭布置與居家風格具有決定性的影響力(Weisman, 1992；殷寶寧，1999, p. 295)。

當時的中產階級家庭，雖關切其居家生活空間之品味呈現，是否能映襯其財富實力，但在家庭意識形態的價值作用與室內設計專業並未成形兩項因素聯合作用下，負擔這些居家室內空間的裝潢與布置工作，被視為是家中主婦的責任；若有所謂的「專業者」，則主要是裝潢包商或古董家具商，依其職業的熟稔度為業主提供某些建議；加以複製維多利亞歷史風格與古董家具的風行，「使得在一次大戰之前，裝潢業幾乎被視為古董貿易的同義詞」(Massey, 2001, p. 123)。

總結而言，一次大戰後的 1920-1930 年，為美國社會裝潢業(interior decoration)發展之黃金時期，而促成此發展趨勢的社會文化因素可歸納為下列三項：

#### 1. 中產階級的品味需求

中產階級展現其品味的需要，為其得以發展之最重要的社會經濟條件：中產階級在累積一定財富後，企圖透過其家居空間展現富裕、舒適、美學品味等價值，故尋求「專業」意見諮詢與協助，將其居家空間再現為諸如：「文藝復興」或「法國宮廷式」風格等，以顯現其文化與美學品味的優越。

此外，在貴族階級，家具與古董等如同其地位一樣，均以世襲方式取得，具有美學或藝術方面的價值；但由於工業化的生產模式出現，許多製造商得以仿照貴族生活、古典或維多利亞風格樣式，大量生產包括：家具、地毯、沙發、窗簾、桌椅等，均可以在當時新興的百貨公司或透過郵購購買，大幅改變了居家生活空間與家具之間的關係，也說明了資本主義生活與生產方式，以及工業設計等產業發展，對於居家設計、住宅設計、裝潢等全面性的介入。

## 2. 經濟大蕭條的舊建築改建趨勢

雖然，1930 年代為美國經濟大蕭條的緊縮時期，由於物價飆漲、使得重新改建舊有建築的花費，遠勝過新建房屋；此一特殊的社會歷史情境，間接帶動裝潢業的擴張與發展(Massey, 2001, p. 123)。

## 3. 十九世紀美國社會的家庭與性別分工：女性進入職場的社會變遷

在德沃芙所處的時代，從家庭到社會，基本上仍延續著「男主外、女主內」之性別分工架構，女性被設定為擔負照顧家庭成員的「家中天使」角色；然而實際上，在當時工業化快速進展需要大量勞工的社會情境下，不僅許多中下階層女性必須進入有薪勞動市場，換取微薄工資以供家庭生活所需；十九世紀末，美國第一波女性主義運動，爭取婦女受高等教育與投票權等趨勢，1920 年代，獲得平等投票權的中產階級女性，也開始出現取得有薪工作，換取經濟獨立自主的意念。

隨著現代主義建築的發展，現代化住宅設計隨之大量出現，而延續前述性別分工的思維，對住宅內部細節的「裝飾」、「布置」的工作，也就順理成章地，被視為是「女性的工作」；而過往因室內裝潢工作與女性較親近，且和個人生活私密性關聯度高，使得這些工作被假定是女性較勝任，並「在一次大戰之後，室內裝飾成為一種可被接受的、新的女性專業工作的類別。」(Massey, 2001, p. 123)。

學者史芭克亦指出，英國約從 1870 年代起，美國則要遲個幾十年左右，開始有大量的女性成為室內裝潢專業的服務工作者，造成此種現象的原因有二，其一來自於女性向來被認為是負責居家裝飾與整理，「美化家庭」的角色，其次，則是有越來越多的中產階級女性開始到家庭之外找工作(Sparke, 2003, pp. 47-48)。1890 年，康坦絲惠勒(Candace Wheeler)女士寫了一篇名為：〈屬於女人的職業--室內裝潢〉的文章，標示了起始於家庭主婦「布置」、「裝飾」自己住宅的家務勞動工作，隨著資本主義的進展，而進入了有薪勞動的系統性體制(Nissen, Faulkner, & Faulkner, 1994, p. 27)。檢視室內設計專業，在早期最初的發展期間，不僅早期的從業者幾乎全是女性，隨著從業人數的增加，該專業領域也漸被人所熟知與接受。

### 3-3 從「品味」建構到「專業」構成

室內設計「專業」之構成與確立，是個讓專業者以公共場域之技術服務，介入個人生活與個別家庭領域取得正當性的發展歷程(Sparke, 2004, p. 85)，所包括之組成元素，包括了：室內設計的專業技能與知識、業主、服務之提供過程、服務費用之領取等。十九至二十世紀，都市中產階級意識逐漸浮現，企圖透過財富模仿上流社會，從自身住宅的裝飾切入，以服務費用尋求專業協助，以取得「品味」，是促成室內設計專業發展的關鍵。然而，這些僅為室內設計專業逐漸成形的表象；真正讓這個專業具有不可替代性，必須透過空間技術在美學層次方面，確立、表徵其意識型態，加以後續之教育訓練與學院建制、作品評論、論述建構與美學品味分析，以及專業職業認證等，始完整建構專業的場域。

從目前可掌握的資料來看，德沃芙在該專業領域構成的發展歷程，在建構意識型態與專業化的兩個層面，有著相當重要的影響。同時，在空間美學層次方面，亦挑戰了當時主流的維多利亞風格，本節先探討前兩項，空間美學課題則在下一節討論。

#### 3-3.1 從品味到認同：一個意識型態建構的過程

從十九世紀至二十世紀的歷史發展階段，中產階級亟於透過住宅「品味」作為其階級意識型態表徵的產物，德沃芙對室內設計專業所主張的核心價值為：「房子代表你自己」；故她強調以「業主」個人特殊性及形塑其「生活風格」為基礎，來進行室內設計的作法，「你將以你自己的屋子來表現你自己。」(de Wolfe, 1913, p. 3)，有效地呼應了中產階級對於建構「自我認同」的強烈需求。

根據德沃芙自述，在 Colony 俱樂部委託案完成後，「我收到來自全國的信件，詢問我對室內裝飾的建議，或希望我可以提供服務。這使得我必須擴大自己公司的規模。」(de Wolfe, 1935, p. 67)換言之，這些新興中產階級，不僅已能負擔聘請該項專業服務的費用，更重要的是，他們亟需要以「品味」來展現個人及其透過家庭所代表的價值。

從個人層次來說，德沃芙的主張，不僅充分滿足都市新興中產階級，對自我身份認同建構的企圖與意志；更重要的，資本主義社會關切之「私人所有權」概念，強化了透過「房屋」物質性的擁有，以物質面向的操作，建立起抽象社會價值、階級地位、家庭意識型態與建構空間美學的連結。故不僅獲得業主的高度認同，也使得其他室內裝飾藝術者漸漸接受這個概念，形成室內設計專業成熟發展的重要關鍵。

### 3.3.2. 德沃芙之論述建構企圖與室內設計專業化的發展

在十九至二十世紀初，女性鮮少能接受正式教育，更遑論進入專業分化狀態的職業項目；德沃芙女士基於對美感追求的偏好，從女演員轉而成為室內設計裝潢的設計督導者，雖然，她既非工匠、亦非零售商或材料供應商，然而，她卻將美學的相關知識和判斷，從藝術家、製造商或收集家的範疇獨立出來，因此，「她確信自己是室內設計實務中的專業人才。」(Nissen et al., 1994, p. 28)並企圖在裝潢業範疇與一般美國家庭住宅美學的論述，建立自己專業的地位。此一欲建立自身專業的意圖，除了具體執行的設計案外，表現在她經由演講、撰寫專欄等作法，擴大自身影響力的同時，也間接地帶動了室內設計領域朝向更為專業制度化的發展。

例如，從 1910 年起，經由一系列的演講與在報紙、雜誌撰寫專欄，推廣她對於室內裝潢的設計構想；且在 1913 年，德沃芙將專欄文章集結出版為：《好品味住宅》(The House in Good Taste)一書，正式奠定她在室內設計專業論述的地位，「至此，室內設計專業基礎也因而奠定下來。」(Nissen et al., 1994, p. 28)。接下來，美國大學與學院開始出現關於室內裝飾的課程、專業的裝潢公司也正式成立，逐漸地演變成為今日人們所熟知的室內設計專業。

根據美國室內設計史學者安·梅西(Anne Massey)的研究指出，德沃芙的執業生涯可說「為其後的室內設計專業，建立了工作模式。」(Massey, 2001, p. 128)，包括：到歐洲採購、收集古董家具與布料織品、持續和可能的業主保持密切聯繫，信奉古典法式品味等，可謂為當時的室內設計工作設定了一些標準，在 1920-30 年間，許多美國與英國專業的室內裝飾業者，爭相仿效她的操作手法，逐漸醞釀出室內設計專業之運作模式。

例如，南西·麥克里蘭(Nancy McClelland, 1876-1959)於 1913 年，在紐約的百貨公司設立了美國首見的裝潢部門，並於 1922 年，設立第一個為國內市場服務的室內設計公司；愛蓮諾·麥克米蘭(Eleanor McMillen, 1890-1992)在 1924 年創立「美國第一個專業全面服務的室內裝潢公司」(Massey, 2001, p. 129)。這些公司具體形成、開創了美國室內設計公司執業的型態。

另一方面，從室內設計學院訓練與相關刊物發行的角度來看。雖然，包括，德沃芙本人與南西·麥克里蘭、愛蓮諾·麥克米蘭、茹碧·蘿絲伍(Ruby Ross Wood)，以及陶洛絲·卓普(Dorothy Draper)等，上述從 1910 年起，在美國境內從事室內設計工作的專業先驅女性，均非科班出身，但到了 1930 年代，整個專業訓練變得比較正式化了。「美國室內裝潢協會」(The American Institute of Interior Decorators，現已改名為「美國室內設計師協會」The American Society of Interior Designers)設立於 1931 年；而在美國所發行的雜誌《Home Furnishing》於 1929 年創刊；《裝潢者文摘》(The Decorators' Digest)從 1932 年開始發行（在 1950 年代改名為《室內設計》Interior Design）(Massey, 2001, pp. 141-142)。

從上述各個面向以當時的進展來看，德沃芙能促成該專業範疇與論述成形與當時報紙、雜誌公共領域的逐漸浮現、大學專業建制和資本主義生產模式下專業裝潢公司出現等因素，均緊密相關、缺一不可。

相較於與德沃芙同一時期諸多室內設計的同業女性，德沃芙擁有兩項較為優勢的條件，使其得以在室內設計專業發展的歷史階段，取得具領導性的地位。

其一，為個人階級與性別位置的優勢。舉例來說，不僅德沃芙本人曾經在英國皇室社交圈出入，有著代表上流社會「品味」的印記；德沃芙的階級出身及其終生親密友人如依莉莎白、安·摩根等，幾乎均是半年在巴黎、半年在紐約的生活方式；同時在大西洋兩岸，也都享有豐富熱鬧的社交圈與人脈，有利於其將法國風格、品味與流行，引進美國，使得她成為當時帶領生活風格與品味的代表。

再者，德沃芙與依莉莎白、安·摩根等人，均出身極為富裕的家庭，平日出入往來的對象亦多為上流社會人士，讓她的委託業主多為富豪或名人，包含，當時美國的首富 John Pierpont Morgan、工業鉅子 Henry Clay Frick 與英國的溫莎公爵等；她為上流社會提供室內設計的服務與作品，經由大眾媒體的逐漸盛行與宣傳的仿效效應，上述種種條件的確有利於她以生活、藝術與美學品味的獨特看法而引領流行。

其二，後設地來說，在大多數專業者多以設計作品為自己發言的設計領域，德沃芙最大的優勢實為她有著著作出版，不論是在當時，推廣其對於室內設計的獨到見解，說明其設計概念，擴大其自身之影響力與取得服務機會；抑或是對後世研究者窺見其設計論述，或開展設計史的探討，均留下了重要的線索。就此角度而言，德沃芙的確在室內設計史上為自己預留了一個位置。

### 3-4 空間美學分析：德沃芙在設計風格上的挑戰與創新

德沃芙在英美地區室內設計專業之發展過程，扮演著另一個重要的歷史性角色，就是對當時維多利亞風格居於主導的住宅居家設計，有著美學與風格方面的挑戰與創新，以下分幾個面向來說明。

#### 3.4-1 挑戰維多利亞式居家風格

在德沃芙所處的時代，一般中產階級家庭為模仿上流社會，其家居布置通常是非常高度維多利亞式（High Victorian Style）的。維多利亞式住宅的室內特色，整體來說，強調住屋的色調沈穩、重視裝飾，使用手法則包含：複雜花樣的壁紙、厚重的天鵝絨布幔，深色的木製家具與古董等，亦即企圖以室內繁複的裝飾與多樣的物件（包括：古董、藝術品等），強調小布爾喬亞階級家庭的富裕、階級品味與地位。但德沃芙卻蓄意挑戰這樣的階級意識形態與風格品味，此一改革意圖來自於她個人從小的生活經驗，如德沃芙在自傳中提到，她從小在這樣的環境長大，相當清楚這種風格對當時的上流階級來說，是表現階級品味的意識形態，但是她卻認為，這真是「醜斃了」，並誓言要改變這樣的室內裝潢風格(de Wolfe, 1935, p. 3)。而她取法的參考範例，則為當時一本關於室內裝潢的重要作品：《住屋的裝飾》。

1897 年，美國優秀的女性小說家愛迪絲·華頓(Edith Wharton)與建築師歐登·柯曼(Ogden Codman)合著了《住屋的裝飾》(The Decoration of Houses)一書，該書不僅在當時的「室內裝潢」領域具有重要地位，更為何謂：「自然的好品味」(natural good taste)定了調。該書主要的出發點，是對當時「維多利亞式」(Victorian Style)繁複裝飾與矯揉造作的反動。因此，提出了從文藝復興時期以降，以迄於當時英國、義大利、法國等地區，各種建築風格與維多利亞式風格相抗衡，特別是對法國十八世紀室內空間特色的高度讚許，引領了當時的裝潢商與業主對於「古典法式風格」(old French look)有相當長一段時間的迷戀與偏好。同時，他們取法古典建築的思考，亦在書中提出了包含比例、和諧等概念，為設定室內平面的重要原則。故在十九世紀，「古典主義」(classicism)被視為最適合於美國共和體制的建築原則，連結上

穩固、耐久與普同性、和諧等品質，而室內裝潢也著重於優雅古典的室內空間，並以「歷史主義」來定義「品味」(Massey, 2001, pp. 125-126)。

受到華頓與柯曼著作的影響，德沃芙在住宅室內空間的具體設計手法方面，採取了改變室內環境的色彩計畫、引入大量光線，去掉多餘裝飾，以及更換室內家具的設計與陳設方式等做法。

德沃芙拿掉室內多餘的裝飾邊條、煤氣燈、油畫，洛可可風格的鏡子和東方風格的地毯等，以剝除原有的維多利亞裝飾風格；改變室內色調，將深色裝潢轉變為柔和色系的粉刷，或有著精緻中國風味圖案的壁紙；並大量開窗，讓光線改變室內原本沈重、陰暗的空間感受：「我打開了美國的門窗，並且讓空氣和陽光灑進來。」(de Wolfe, 1935, p. 15)；重新裝修後，室內的照明主要依靠壁上的燭台與簡單鑲邊鏡子間光線的反射，來增加室內的光亮感。她也摒棄了維多利亞式陰森的壁畫，取以代之的是精緻裝裱鍍金或銀漆的鏡子與法式胸像，地毯採用簡潔、單純的圖案，大大增加了室內的輕盈與明亮感(Massey, 2001, p. 127)。

至於，在家具的選擇方面，一方面她喜好當時十八世紀法國與英國家具的風格，但她更在意座椅的舒適度，因此，她讓美國首次出現裝了軟墊的椅子，取代以往維多利亞式、必須正襟危坐，但並不舒適的椅子，使得讓人們可以真的很舒服地坐著。相對於當時貴族與上流社會，其家具均為傳家之古董，足以表彰其身分地位；德沃芙則認為，即使沒有家傳古董，採取仿製品的作法亦無不可(de Wolfe, 1913, pp. 95-101; Sparke, 2004, p. 86)，她甚至以古董家具為藍本，進行新式家具設計，交由工廠生產，此舉不僅擴展了室內設計工作的服務範疇，在某個程度來說，與當時英國的藝術與工藝運動，有著美學上若干近似的價值。例如，德沃芙在其著作—《好品味住宅》，花了相當篇幅討論古董與家具課題：「我希望人們可以多研究古典英格蘭的橡木與胡桃木家具，並且在他們的家中，多使用這類誠實、堅固的複製品家具。」(de Wolfe, 1913, p. 101)德沃芙認為，早期英式古典家具，即使是後來的仿製品，形式上的簡潔與安坐的舒適感，要比那些醜陋的原作好得多。

### 3-4.2 現代主義的轉化

德沃芙在住宅美學方面對維多利亞風格的反動，雖多出於自身在美學價值的判斷，參考了華頓與柯曼的著作，然而，同時也可在她所採用的許多設計手法方面，找到現代主義建築風格的線索。

舉例來說，簡化室內繁複的裝飾，導向簡潔的、功能性的裝修手法；關切居家生活的實際需求，如以開窗、採光照顧健康的需求，以合宜的家具設計，滿足家庭舒適的需求；主張較為機能性的思考空間需求，例如，家庭成員彼此相聚的「生活空間」，便應該和會客、對外的正式空間相互分離，而創造專屬於家庭內部的「起居室」空間；主張應提供女主人有充分梳妝、穿衣的空間，而開發出了衣物間、梳妝台等空間設計；以及提升家庭衛浴空間的舒適性等。

這些概念與作法與現代主義建築主張的：「機能主義」(Functionalism)有著異曲同工之處，亦呈現出現代住宅空間機能分化的概念。透過德沃芙的空間專業實踐，讓以往建築史論述，對現代主義建築較專注於男性建築實踐、建築外觀與形式的論述模式，增添了較多對住宅內部、生活層面更為貼近使用者經驗的女性專業者觀點，為後續值得更深入探討的課題。

## 四、德沃芙設計主張中的性別意涵

德沃芙的專業實踐引發許多研究者、特別是性別研究者的關切，在於其設計意念潛藏了許多女性主義所主張的性別概念與特質。一方面，因其提供的服務對象多為女性，故她對於家庭與性別關係的看法，將可能對（女性）業主、業主居家空間組織等，產生一定程度影響；另一方面，德沃芙從自身女性生命經驗所延伸的設計觀點，也成為檢視性別與空間設計重要的切入面向，以下再分成兩個層面來探討。

### 4-1 「美國人的家總是女人的家」：對家中女主人空間權力的高度關切

室內設計實踐直接介入的是，每個家庭生活空間的改變，在當時英美社會高度性別分化的家庭意識形態的作用下，女主人雖然處理家中事務，但並不被認可走出家庭、參與公眾生活，在公私領域高度二分的區隔劃分下，被視為私人領域的女性生活經驗，不僅不被看見、留下的記錄有限，也經常被視為並不重要。但這些中產階級家庭的女主人們是德沃芙直接服務、對話的對象；在她的書中，亦經常提到這些女性業主，成為窺見當時社會女性生活經驗，有限的珍貴資料。

再者，由於德沃芙的室內設計概念，主張家庭代表「個人」、代表你「自己」(self)，而德沃芙從自身性別認同、自身執業與生命經驗，這裡的「個人」，經常是指家中的「女性」，而非男性。例如，德沃芙認為，家中的女主人是創造居家空間風格的靈魂：「美國人的家總是女人的家；一個男人可能會建造與裝飾一個美麗的房子，但依然是由女人將房子變成家。房子展現了女主人的人格。不論他們在家裡可以得到多少幸福，男人在我們的家中永遠是客人」(de Wolfe, 1913, p. 5)。相對於，男性室內裝飾者將室內設計與建築和裝潢相連結，德沃芙在意的是家中女性使用者對住宅居家空間的認同問題(Sparke, 2003, p. 50)。

因此，德沃芙許多主張有利於調整女主人在家中較為不利的地位：除了認為女性應有舒適的浴室、更衣室、更多的鏡子與梳妝台等，她更極力主張，女主人應有寫字桌、書桌，以利隨處可以工作、閱讀。

即是在她的住宅室內設計，她的確希望能夠賦予女主人對於居家空間組織、生活安排、日常起居、家庭互動，住宅美學等層面，都能夠擁有更多的資源與權力，而上述這些與晚近女性主義在空間環境課題、特別是家庭生活領域的主張，實有同樣關注與相同之價值。

### 4-2 性別、女性陰柔特質與從生活出發的思考

德沃芙對女性角色的重視程度，以及她以自身女性經驗，企圖建立美學品味與設計專業之間的連結的努力，儼然形成以「陰柔特質」挑戰她身處之時代，即現代主義主流建築史係以男性陽剛特質為核心所構出的專業論述。

在有限的文獻資料，德沃芙的設計呈現通常被視為相當「女性化」、具有「陰柔」的特質；事實上，她不僅關切住宅居家空間的舒適性，極力主張室內設計元素對「生活」細節的關注，並以流行、時尚等與女性特質高度相關的事物來切入室內設計。除出身上流社會的優勢外，德沃芙的女性經驗及特質，也為室內設計思考提供了有趣的發展條件。

舉例而言，德沃芙在巴黎與紐約兩地的社交圈均相當活躍，生活經驗使她意識到，一個稱職的沙龍女主人關注客人是否「賓主盡歡」、「感到舒適」的關鍵，與住宅內部空間的舒適、體貼與風格呈現緊密相關。德沃芙將巴黎式的雞尾酒派對<sup>5</sup>及小型的晚餐聚會引進紐約，從娛樂、食物、餐飲等層面，力求創造個人的風格，關注室內擺設與家具的舒適度，創造出舒適的躺椅、精緻的寫字桌，並開始在屋裡

擺放盆栽、採用波斯地毯等。上述種種作法可謂為環繞著住宅之生活核心，但卻創造出嶄新的生活風格，以及由此所衍生的居家、住宅美學。

由於她是當時美國社會創造流行風潮的人，時尚雜誌報導她辦的派對，哪些人受邀，供應了那些飲料與食物，使得她成為當時全美國女性爭相認同、模仿與追隨的對象，促成了與女性生活空間緊密相關之室內設計領域，包括：如何創造優雅的生活品味、有個人風格的空間設計等，成為女主人關心的課題<sup>6</sup>。

## 五、結語

本研究最早的研究企圖來自於，曾在某本書看到：「德沃芙宣稱自己是美國首位室內裝潢師」(Nissen et al., 1994, p. 28)。這樣的句子，引發我高度好奇，接著搜尋網頁資料，也出現類似的宣稱；但同時產生疑惑的是，如果這位女士在室內設計專業有著如此的重要性，何以相關探討與文獻卻如此有限？這成為本研究往前推進、企圖回答的問題。

從文獻回顧的部分，除了引用丹妮絲·史考特對建築明星系統的批判，以及近年來室內設計專業領域，對過往性別盲目的批判反省外，大膽提出「文化霸權」概念，希望能藉此釐清在設計史研究領域與論述發展，對於何者具有理論價值、何種議題值得探討等，有更為本質性的反省。

在本研究中，愛莉絲·德沃芙個人身處的年代，為工業革命、資本主義大量生產方式等劇烈的社會變動，促成都市中產階級興起，消費能力提升，但在居家空間美學的意識型態方面，亟需模仿上流社會風格，以取得社會認可的品味偏好時期；加上報紙、雜誌等大眾媒體的出現；大學科系的專業分化；家具、裝潢公司的大量出現等變遷，共同造就了德沃芙積極推動以個人自身品味建構的室內設計專業得以成形。換言之，德沃芙是否為「第一人」也許並非最值得關切之處，也難以有此論斷，更重要的是，透過歷史資料的蒐集與分析，從她所推動、提倡或促進的相關概念，檢視是否有更多值得人們深思之處。

舉例來說，德沃芙以其自身女性經驗，深切關注家中女性居家空間的實際使用狀況，提出許多迄今看來依然「進步」的概念。例如，主張女主人也應該有書房、書桌，或至少工作桌等，方便女性處理家務工作所需。德沃芙主張室內設計應著重滿足家中成員的日常生活使用，強調起居空間的重要性，凸顯理性關注「機能」的價值；基於居家空間舒適的考量，她在家具的選取與設計方面，兼顧了當時古董風格的偏好，重視柔軟舒適等坐臥休憩的需求，而非僅浪費錢在豪奢浮誇多餘的裝飾等—居家空間不是只為了設計來炫耀財富與品味之所，如何有簡單高雅的品味卻舒適宜人，為德沃芙主張應透過設計概念，來表達房屋主人的價值與認同所在。

愛莉絲·德沃芙雖以其自身美學偏好、生活風格與品味，架構現代室內設計專業的逐漸成形，其凸顯、關切了女性使用者生活的各個層面，強化住宅擁有者經由居住品味來展現個人生活風格與認同的概念，也成為今日室內設計專業之基礎；然而，此一專業浮現的歷程，長期未能進入主流專業歷史論述的討論，似乎暗示了專業中性別盲目的特質；但有趣的是，室內設計專業往往又被設定為是女性專業者擅長的領域，期待更多專業者能夠從自身執業經驗來豐富、開展對話與討論空間。

## 註釋

- <sup>1</sup> 這本論述後現代主義建築之重要出版品共同作者包含：范裘利、丹妮絲與其事務所中其他同事，但在最早出版時，評論者多將此書的「貢獻」完全歸功給羅伯·范裘利，並以此奠定其後現代主義建築論述的地位。而臺灣的中譯本，最早的譯本也沒有列出其他作者的姓名，為女性專業者（及其他同僚）之貢獻，遭受建築史論述之系統性排除的具體案例。
- <sup>2</sup> 大多數的資料均指稱，德沃芙選擇舞台劇演員為她的專職工作，僅有一份資料提及，她自己開了公司可參見 Jeanette Joy Fisher 設計心理學電子書 [http://www.jeanettefisher.com/elsie\\_de\\_wolf.htm](http://www.jeanettefisher.com/elsie_de_wolf.htm)。
- <sup>3</sup> Anne Tracy Morgan，為當時美國首富 J. P. Morgan 的女兒。
- <sup>4</sup> 1916 年，該建築物因俱樂部搬遷他址被售出，現址為美國戲劇藝術學會使用。
- <sup>5</sup> 調酒 Pink Lady 便是德沃芙的發明調製的配方。
- <sup>6</sup> 參見 Jeanette Joy Fisher 設計心理學電子書 [http://www.jeanettefisher.com/elsie\\_de\\_wolf.htm](http://www.jeanettefisher.com/elsie_de_wolf.htm)。

## 參考文獻

1. Anscombe, I. (1984). *A women's touch: Women in design from 1860 to the present days*. London: Virago Press Limited.
2. Berkeley, E. P. (1989). *Architecture: A place for women*. Washington: Smithsonian Institute.
3. Brown, D. S. (1989). Room at the top? Sexism and star system in architecture. In E. P. Berkeley & M. McQuaid (Eds.), *Architecture : A place for women* (pp. 237-246). Washington: Smithsonian.
4. Buckley, C. (1999). Made in patriarchy: Theories of women and design-A reworking. In Rothschild, J. (Eds.), *Design and feminism* (pp. 109-118). London: Routledge.
5. de Wolfe, E. (1913). *The house in good taste*. New York: The Century Company.
6. de Wolfe, E. (1935). *After all*. London: Harper & Brothers.
7. de Wolfe, E.(2005). *The house in good taste*. 上網日期：2008 年 3 月 15 日。  
<http://www.gutenberg.org/files/14715/14715-h/14715-h.htm>
8. Goodall, P. (1991). Design and gender: Where is the heart of the home? *Built environment*, 16(4), 269-278.
9. Hanvenhand, L. K. (2004). A view from the margin: Interior design. *Design Issue*, 20(4), 32-42.
10. Hayden, D., (1981). What would a non-sexual city be like? Speculations on housing, urban design and human work. In: C. Stimpson, et al. (Eds), *Women and American city* (pp. 170-187).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11. Hayden, D. (1982). *The grand domestic revolution: A history of feminist designs for American homes, neighborhoods and cities*.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2. Hooks, B. (1984). *Feminist theory: From margin to center*. Cambridge, MA: South End Press.
13. Martin, B., & Sparke, P. (2003). *Women's places: Architecture and design 1860-1960*. New York: Routledge.
14. Massey, A. (2001). *Interior design of the 20th century*. New York: Thames & Hudson.
15. Matrix Group (1984). *Making space: Women and the man-made environment*. London: Pluto Press.

16. McKellar, S., & Sparke, P. (2004). *Interior Design and Identity*. Manchester, U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17. McNeil, P. (1994). Designing women: Gender, sexuality and the interior decorator, c.1890-1940. *Art History*, 17(4), 631-657.
18. Nissen, L., Faulkner, R., & Faulkner, S. (1994). *現代室內設計* (Inside Today's Home) (呂以寧、林炯行譯)。台北：六合出版。
19. Nochlin, L. (1988). *Why have there been no great women artists? Women, art and power and other essays*. New York: Westview Press.
20. Oldershaw, B. (1992). Developing a feminist critique of architecture. *Design Book Review*, 25, 7-15.
21. Rowbotham, S. (1987). *Woman's consciousness, man's world*. New York: Penguin Books.
22. Russell, B. (1992). *Women of design: Contemporary American interiors*. New York: Rizzoli.
23. Sparke, P. (2003). Elsie de Wolfe and the female clients, 1905-15: Gender class and the professional decorator. In B. Martin, & P. Sparke, (Eds.), *Women's places: Architecture and design 1860-1960* (pp. 23-46). New York: Routledge.
24. Sparke, P. (2004). The domestic interior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self: the New York homes of Elsie de Wolfe. In S. McKellar, & P. Sparke (Eds.), *Interior design and identity* (pp. 72-91). Manchester, UK: Manchester University Press.
25. Spiro, K. (1977). *The architect: Chapters in the history of the profession*.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6. Stimpson, C., Dixler, E., Nelson, M., & Yatrakis, K. (1981). *Women and American ci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27. Torre, S. (1977). *Women in American architecture: A historical and contemporary perspective*. New York: Watson- Gupitill.
28. Turpin, J. (2007). The history of women in interior design: A review of literature. *Journal of Interior Design*, 33(1), 1-15.
29. Wekerle, G. R., Peterson, R., & Morley, D. (1980). *New spaces for women*. Boulder, Colorado: Westview.
30. Wright, G. (1977). On the fringe of the profession. Women in American architecture. In S. Kostof (Ed.), *The architect: Chapters in the history of the profession* (pp. 280-308).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31. Weisman, L. K. (1997). *設計的歧視：男造環境的女性主義批判* (Discrimination by design: A Feminist Critique of the Man-Made Environment) (王志弘、張淑玫、魏慶嘉中譯)。(原作 1992 年出版)。台北：巨流。
32. 殷寶寧 (1993)。性別化了的城市空間？－ 婦女與城市經驗研究之理論回顧。《空間》，53，88-94。
33. 殷寶寧 (1998)。公共空間中的性別正義與性壓迫。《城市與設計學報》，4，289-299。
34. 殷寶寧 (1999)。評介《設計的歧視：男造環境的女性主義批評》。《城市與設計學報》，7 (8)，281-297。

# Women in Design:

## Elise de Wolfe and Interior Design

Pao-Ning Yin

College of General Education, Aletheia University  
ning@mail.au.edu.tw

### Abstract

The profession fields of architecture and spatial design are always considered to be male-dominated spheres. However, at the turn of the 20th century, Lady Elise de Wolfe (1865-1950) was the key person who urged the formation of the profession of interior design.

Elise de Wolfe was a pioneering professional interior decorator in the United States. She is often credited with inventing the profession of interior decoration. In the 18th century, interior decoration was the purview of upholsterers and architects, while in the 19th century, the skills of interior designers and design firms were well known. De Wolfe did however reap an enormous amount of publicity and doubtless was the field's most famed practitioner in the early 1900s, a period that also saw an increase of interest in interior design in the popular press. She transformed the design of wealthy homes from the dark Victorian style into designs featuring light, fresh colors and a reliance on 18th-century French furniture and reproductions.

At the end of the 19th century, following the development of modern architecture, there were a large amount number of modern houses come for the emerging middle class. The ideology of public / private spheres made the gender division of labor, that is, the decorating works of the interior of houses was assumed to be a women's work. However, Elise de Wolfe proposed the idea that the house represented the taste and life style of the owner who lived in it. It is the personality of the owner the house expresses. It had effected the emergence of a new professional, the interior designer, an esthetic practitioner who provided decorative schemes for the homes of clients who were wealthy enough to afford the service.

**Keywords:** Gender and Design, Elise de Wolfe, History of Design, Interior Design, Feminists.